

证券代码：873038

证券简称：捷甬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拓智者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施东 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 陈杰 先生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(公告编号： 2023-020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